

內政公務統計報表報送系統使用者申請表

□新増□變更□□	注銷		1	日期	年	月	日
申請單位		職稱					
使用者姓名		聯絡電話					
使用者帳號(新增者請勿填寫)		使用之公務報表 表號及表名 (變更者敘明欲新 增/刪除之報表)					
E-mail信箱帳號	@						
使用者等級	□地政事務所□縣市主計處□內政部		民政處(局)	□縣市	社會處	處(局)
以下由承辦科填寫							
帳號異動生效日期	年月日	殿商設定完成日					
附註:1.內政部、縣	市地政處(局)、縣市民政	處(局)及主計處完成	戈簽章後,請	mail ₹	巨內政	部統	計
	箱 moi1546@moi.gov.tw 卓	戊傳真 FAX:02-239℃	7-6861				
2. 註銷後, 本	表保存期限為一年。						
申請人簽章:	單	位主管簽章:					